

证券代码：603186

证券简称：华正新材

公告编号：2018-082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涛先生召集并授权董事郭江程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6 人，其中董事长刘涛先生因公务出差无法亲自出席本次会议，授权董事郭江程先生代为表决。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法》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当前资本市场环境及公司股价波动的影响，公司继续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将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激励效果。为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利益，充分落实员工激励，经公司与激励对象协商一致，董事会审慎决定同意终止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并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9 人共计 128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

公司本次终止激励计划符合《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和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层和核心骨干的勤勉尽职。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刘涛与郭江程先生已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华正新材关于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公告》（公告编号：2018-084）。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为确保因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对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的实施和落实，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相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就本次终止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终止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本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至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相关的全部事宜实施完毕之日止。

关联董事刘涛与郭江程先生已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

告编号：2018-085)。

表决结果：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英文名称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变更公司英文名称为“Zhejiang Wazam New Materials Co., Ltd.”，并相应的修改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英文名称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6）。

表决结果：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华正新材料有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1,5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低风险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华正新材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7）。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的票数

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8 年 11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华正新材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88）。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三、报备文件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8 日